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4年07月28日至2024年10月27日止。

第 78108436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04月20日

商 标



申请人 张春平

地 址 四川省巴中市恩阳区玉山镇凤居村4组31号

代理机构 好标道知识产权服务(内蒙古)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3类：香精油；香；鞋油；空气芳香剂；研磨剂；牙膏；清洁制剂；洗面奶；化妆品；动物用化妆品